

证券代码：831589 证券简称：吉福新材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更正概述

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编制过程中发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信息披露及会计业务问答（三）》等规定的要求，对相关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并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了调整。

###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为：

-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 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 员工舞弊
- 虚构或隐瞒交易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 内控存在瑕疵
- 财务人员失误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1、封边条再生料调整事项。以前年度生产形成的封边条再生料，因在 2021 年度、2022 年度继续回炉使用，应补确认“存货”及“营业成本”。2、租赁厂房调整事项。对经济开发区文成路租赁厂房的“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的确认金额有误。同时公司将该厂房的部分场地进行转租的租金收入漏予以确认。3、研发费用调整事项。2021 年度、2022 年度存在将与研发不相关的费用和原材料计入研发费用的情况，将其由“研发费用”科目调整至“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同时，研发活动形成的封边条再生料因可继续回炉使用，应补确认“存货”并冲减“研发费用”。研发活动形成的废品销售收入应冲减“研发费用”。4、减值准备调整事项。本公司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选择更为审慎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重新计算 2021 年度、2022 年度的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5、科目列报口径调整。本公司经梳理后，对部分科目的列报口径进行了统一确认。6、其他调整事项。本公司因上述第 1-5 点事项，重新计算企业所得税和盈余公积，相应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应交税费、所得税费用、盈余公积等财务报表项目。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信息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此次差错更正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不影响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 (二) 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公开发行并上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业绩承诺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股权激励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导致进层时不符合创新层进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

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

√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截至进层启动日的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

###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439,487,735.44	28,933.00	439,516,668.44	0.01%
负债合计	222,183,317.86	3,380,450.22	225,563,768.08	1.52%
未分配利润	106,118,517.30	-3,062,035.64	103,056,481.66	-2.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304,417.58	-3,351,517.22	213,952,900.36	-1.54%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	217,304,417.58	-3,351,517.22	213,952,900.36	-1.54%

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前)	17.85%	-3.32%	14.5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后)	17.16%	-3.31%	13.85%	-
营业收入	482,115,500.91	-986,720.25	481,128,780.66	-0.20%
净利润	31,617,278.58	-5,925,353.35	25,691,925.23	-18.7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31,617,278.58	-5,925,353.35	25,691,925.23	-18.7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30,406,194.84	-5,925,353.35	24,480,841.49	-19.49%
少数股东损益	-	-	-	-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和2022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486,520,572.54	-206,003.30	486,314,569.24	-0.04%
负债合计	247,769,012.79	4,467,399.32	252,236,412.11	1.80%
未分配利润	124,892,763.56	-4,237,749.15	120,655,014.41	-3.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751,559.75	-4,673,402.62	234,078,157.13	-1.96%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751,559.75	-4,673,402.62	234,078,157.13	-1.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前)	12.69%	-0.36%	12.3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后)	12.21%	-0.37%	11.84%	-
营业收入	461,027,860.33	-4,898,318.90	456,129,541.43	-1.06%
净利润	28,856,213.98	-1,321,885.40	27,534,328.58	-4.5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28,856,213.98	-1,321,885.40	27,534,328.58	-4.5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27,762,692.93	-1,321,885.40	26,440,807.53	-4.76%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是 否

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专项鉴证保证程度：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

专项鉴证结论：无保留结论

鉴证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企业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使公司会计核算更准确、合理，能够更加准确的反应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公司财务报表更符合审慎性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且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董事会关于该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调整更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备查文件

- （一）《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